

## 與評估主要禁毒措施的成果有關的具體目標資料

### 具體目標

- 加強學校、濫用精神藥物者輔導中心、物質誤用診所以及戒毒治療康復中心之間的跨專業和綜合運作模式，以確保在辨識、輔導、治療以至康復方面可有連貫性和更有效的服務。
- 完成於選定裁判法院推行先導計劃，即在感化主任的緊密督導下，提供更加聚焦、有系統和深入的戒毒治療計劃，以加強被定罪毒犯的感化服務；以及評估計劃結果以決定未來路向。
- 就強制毒品測試進行研究和制訂建議，以進行廣泛的公眾諮詢工作，並視乎公眾意見，向立法會提交立法建議。
- 完成有關自願推行校本毒品測試的研究及先導計劃，然後進行檢討及改善，再全面推廣至所有學校。
- 完成有關檢討估算吸毒人口的各個方法的研究，並根據所得結果，採用適合香港的方法，以補充藥物濫用資料中央檔案室的資料及現時收集的其他統計資料。
- 完成為期兩年、主題為“不可一、不可再。向毒品說不、向遺憾說不”的全港禁毒運動，並評估有關成效。
- 在學校推行包含禁毒元素的健康校園政策。

### 毒品情況

- 向藥物濫用資料中央檔案室呈報的青少年吸毒者趨勢(數目、年齡、吸食的毒品、有關概況等)。

## 附件 XII

- 2008/09 年度和 2011/12 年度進行的學生服用藥物情況統計調查顯示的學生吸毒趨勢(數目、年齡、吸食的毒品、有關概況等)。
- 與毒品罪行有關的被捕人數和檢獲毒品數字。
- 參加戒毒治療及康復計劃的人數。